

河北地质大学教务处文件

冀地大教务处〔2020〕16号



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线上答辩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、省教育厅和学校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,做好疫情防控期间 2020 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,结合学校前期发布的《关于做好 2020 年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的通知》,为确保我校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顺利开展,现将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线上答辩相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资格审查

各学院在组织毕业答辩前,需对学生的答辩资格进行审查,只有符合下列所有条件者才能参加答辩:

(一) 毕业设计(论文)写作内容完整、格式规范,符合我校毕业设计(论文)写作规范要求;

(二) 学生完成毕业设计(论文)提交,指导教师、评议教师已审阅,并通过;

(三) 毕业设计(论文)经学院统一查重检测,相似率低于 30%。

二、答辩方式

答辩采用线上答辩的形式,答辩质量和要求与线下一致。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采用腾讯会议、Zoom、微信、钉钉、QQ 等多种线上

答辩工具，要求功能稳定，操作简单易用（至少允许 10 人同时在线），支持共享屏幕在线播放 PPT，可在线共享文件等功能。

三、相关准备工作

（一）各学院应成立线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工作领导小组和答辩小组，组成人员要符合学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规定要求；答辩小组秘书不能由学生担任；

（二）各学院要根据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工作要求和学院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工作方案，具体应包括以下内容：答辩安排表（时间、地点、答辩小组成员）、答辩程序、成绩评定要求等，答辩工作方案于 5 月 25 日前报教务处实验实习科；

（三）答辩开始前，各学院应向学生公布毕业答辩工作安排，包括：学生分组名单、答辩时间、线上答辩使用工具、答辩程序、PPT 制作要求、答辩纪律等；

（四）答辩前两天，答辩小组秘书要将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电子版发给本组每位答辩教师；

（五）答辩前一天，答辩小组组长要组织本组答辩教师、答辩学生做好相关设备检查和测试工作，相关人员要能熟练掌握答辩平台的各项功能，以确保答辩工作顺利进行。

四、答辩流程

各学院要根据毕业答辩工作方案，严格答辩流程，规范答辩程序。

（一）按照答辩安排，答辩小组组长召集答辩教师、答辩学生进入线上视频平台的答辩室，有限允许旁听学生参加答辩会（控制人数、核对身份、禁言），答辩小组秘书做好答辩记录；

（二）答辩小组组组长宣布答辩开始，介绍答辩教师，宣读答辩程序和要求，特别要明确学生陈述时间，老师提问和学生回答时间；

(三) 学生就毕业设计(论文)进行报告;

(四) 教师就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进行提问, 学生就教师的提问进行回答。答辩教师就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学术水平和临场答辩情况填写答辩评分表;

(五) 答辩结束后, 答辩小组综合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的学术水平、答辩人的答辩情况以及答辩教师评分情况, 就是否通过答辩进行表决, 确定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成绩。

学院可对以上流程根据学科专业特点进行细化和修改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(一) 要做好答辩记录和答辩图片采集工作, 有条件的可进行全程录音或录像;

(二) 答辩结束后, 学生要根据答辩小组提出的意见认真修改毕业设计(论文), 经指导教师认可后, 方可作为最终稿提交;

(三) 学院答辩委员会要及时评定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最终成绩, 填写《2020年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成绩录入表》(教务处网页下载专区下载), 于6月4日前将电子版和加盖学院公章的纸质版报教务处实验实习科;

(四) 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结束, 要做好相关资料的归档, 包括文献综述、外文翻译、开题报告书、开题报告会记录、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(纸质和电子版)、答辩会议记录等。其中毕业设计(论文)正文部分(以“姓名-学号-论文题目”命名)电子版, 于6月8日前报教务处实验实习科。

